

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

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（研院发[2025]3 号）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1. 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刘 刚

副组长：罗小明

成 员：陈 雷、谷泽文、张连震、陈树军、亓晓琳

秘 书：赵艳玲、巩 贤

联系电话：0532-86981332

2. 复试录取工作督查组

组 长：姚海田

成 员：周 辉、张 钦、王加胜

监督举报电话：0532-86983458

监督举报邮箱：chujianxueyuan@upc.edu.cn

职 责：督查组全程监督学院复试录取工作，并负责复核本院考生复试成绩。

二、复试资格的认定

（一）复试线及复试名单

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差额比例 1:1.2，各专业招生计划、复试线等见表 1，各专业参加复试考生名单见附件 1。

表 1 2025 年储建学院硕士招生计划、参加复试人数及复试分数线

类型	专业	招生计划	参加复试人数	复试分数线
学术学位	油气储运工程	14	16	271
	力学	23	27	258
	土木工程-土木工程	6	2	260
	土木工程-供热、供燃气、通风及空调工程	5	5	291
专业学位	石油与天然气工程	48	59	313
	土木工程-土木工程	28	34	296
	土木工程-建筑设计	2	3	314
	人工环境工程	17	13	260

注：参加复试人数=招生计划×1.2，计算结果小数点后进位取整，如：12×1.2=14.4，取整为 15，最后一名有总分相同的考生，均可参加复试。

（二）考生报到和资格审查

基本流程：网上缴费--报到--资格审查--素质测试。

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予复试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又未请假的考生视为放弃复试。

1. 网上缴费

所有考生登陆我校“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”查阅本人是否进入复试 (<http://upc.yanzhao.edu.cn/kspt/>)。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 3 月 24 日至 3 月 27 日网上缴纳复试费 180 元。复试费一旦缴纳，不再退还，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视为放弃复试。缴费后下载并打印《复试通知书》。

2. 报到

时间：3 月 28 日 8：30-10：30，地点：工科 D241。

考生提交《现实表现情况表》，进一步了解复试流程，提前熟悉笔试、面试地点。

3. 资格审查

考生报到时学院将对其复试资格进行审查，逐一查验考生证件、审核考生报考条件。考生须出示以下材料：

(1) 居民身份证、复试通知书，学历证书原件（往届生）或学生证（应届生）。特殊原因无法提供学生证或毕业证书的，可出示“教育部学信网”中做出的学籍/学历在线验证报告。

(2) 网上报名时被系统提示学历、学籍未通过教育部审核的，需提供学籍、学历认证报告：应届毕业生提供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往届毕业生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供教育部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；持境外学历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考生应提供本科时期各科目成绩单。不能提供上述机构认证证明的不允许参加复试。

(3) 符合国家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，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同等学力考生应出示符合招生目录要求的其他材料。

(4) 成绩单：考生应携带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（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或档案所在人事部门公章），面试前上交复试小组作为参考。

(5) 其他证明材料：有突出特长或有论文、著作等成果及获奖的考生，请携带相关证明材料，面试前上交复试小组作为参考。

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复试、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。

4. 素质测试

学校与每位考生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。

3月28日8:30-16:00期间，考生均须登陆研招办主页，在复试专栏中提示的链接中完成素质测试并按时提交。

三、复试安排及复试内容

1. 复试内容：专业基础知识考查（笔试，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专业课为主）、外语能力测试（面试）、综合素质考核（面试）。

2. 复试成绩：满分 100 分，其中专业基础知识占 40%，外语能力占 10%，综合素质占 50%。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。

3. 专业基础知识笔试时间：3 月 28 日下午 4：00-6：00（土木工程-建筑设计 4：00-7：00），笔试时考生请凭居民身份证、盖审核章的复试通知书参加。

笔试地点：具体教室报到时查询。

4. 面试：3 月 29 日 8：30 开始，面试地点报到时查询。考生需在 29 日上午 7：45 到各面试小组抽签。面试按学科领域成立复试小组，成员不少于 5 人。外语能力测试主要通过自我介绍、科技文献阅读翻译以及问答等形式考查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。综合素质考核学术学位重点考核考生的学术素养、对学科知识掌握与运用情况、科研创新能力，专业学位重点考核考生的专业基础、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。每名考生复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，全程录音录像。

5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：3 月 28 日 8：30-11：30，报到后到工科 D2000、D341、D345(分专业) 进行考核。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考核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6. 同等学力加试：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，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。加试成绩实行百分制，不计入复试成绩，加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。

四、录取办法

1. 总成绩是录取和奖学金评定的依据。

总成绩 = (初试总分/5) × 60% + 复试成绩 × 40%。

2. 录取基本原则和顺序：

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。思想品德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第一志愿考生分专业按总成绩择优录取。如招生章程中按研究方向招生

的，须分研究方向按总成绩择优录取。

调剂考生按照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录取。

若总成绩相同，依次比较考生的复试成绩、初试第四门、第三门、第二门成绩（以准考证上考试时间为序）。

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和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序报研究生院。

其他专项计划与正常考生执行同一复试标准，按总成绩择优录取。

3. 复试后3日内在学院官网公示复试结果。

4. 考生在获得学院公示的拟录取资格后两周内，应向录取学院提交以下材料（空白模板均可通过我校“复试专栏”下载）：

（1）定向就业协议书。拟录取为“定向就业”的考生，须与我校签订《定向就业协议书》。由考生签字、所在单位盖章后提交我校一式三份，待我校盖章后于考生入学报到时返还考生两份。

（2）现实表现情况表。因特殊情况报到时未提交的考生提交。一般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部门填写，加盖人事、组织或档案所在部门公章。

5. 学校为拟录取的非定向就业考生发放《人事调档函》，考生人事档案应于入学报到前寄至我校。

6. 体检将在新生入学报到后进行。

五、调剂工作

1. 调剂工作由研究生院归口管理并统一办理相关手续。

2. 如果我院有调剂名额，将在第一志愿复试结束后进行有关工作，请关注学校研招办和学院主页通知。

3. 拟调剂考生通过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（<http://yz.chsi.com.cn>）进行信息填报。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要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系统按流程进行操作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赵老师、巩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532-86981332

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请于3月24日前务必加入**储建学院2025年硕士招生QQ群**：882046614（申请进群需注明专业+姓名+初试总分，验证正确方可入群，入群后修改群名片为专业+姓名），后续相关通知都在此群公布。

本细则解释权归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。

附件1：2025年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

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

2025年3月21日